#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4-06-14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电梯保养...*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一**

\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部 技术条款

感谢您选择我们\_\_\_\_\_\_有限公司的服务，同时也感谢您为我们提供了显示湖北华菱奥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实力的机会。

\_\_\_\_\_\_\_\_有限公司以

第一章 服务设备明细

为确保电梯质量，延长电梯使用寿命，我们建议对您的电梯进行全面、持续、规范维护保养服务，这种服务将于 年 月 日开始。您的电梯明细及服务费用为：

第二章 \_\_\_\_\_\_\_\_\_\_\_\_有限公司服务内容及责任

一、 维护内容

1.1 每二周例行保养内容; 1.1.1 每层厅门门锁、靴块; 1.1.2 1.1.3 1.1.4 2.1 2.2.1 2.2.2 2.2.3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 2.3.1 2.3.2 2.3.3 2.3.4 2.3.5 2.3.6轿顶安全开关是否可靠; 机房控制柜子、原件查看; 底坑极限开关是否有效; 每月例行保养内容; 主导、小导加油; 门槽灰尘清理; 检查轿厢导靴是否完整;查看每层呼梯显示是否正常;

每季度机房对主机、控制柜进行注油和清洁; 轿顶上所有安全装置和检查调整; 检查及平衡曳绳张力和清洁;

2.3.7 检查机房控制柜、主机、所有电器、开关; 2.3.8 查看每层外呼、楼层显示器是否正常;

2.4 当电梯发生故障时，接到客户通知，我们派遣技术人员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紧急处理。

第三章 \_\_\_\_\_\_\_有限公司的责任

一、积极配合客户通过年检;负责完成年检中发生的属本合同范围内的整改工作。

二、自行配备工作所需的工具及设备。

三、将随时听取客户的反馈，对不正常的运行状况做以认真分析及纠正。

四、保修期间，因乙方责任引起的电梯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四章 免责条款

一、因非乙方的责任导致电梯设备丢失、损坏，合同履行的延误，以及甲方或第三方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因甲方未及时处理本公司所提合理的建议所产生的事故或合同终止期间产生事故和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三、出现紧急报修的情况，甲方要未予及时直接通知本公司而导致现场故障排除措施的延误及扩大的损失，对于扩大损失的部分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第五章 客户责任

一、甲方有义务提供有关电梯及其运行的准确消息和基本情况。

二、甲方应按本公司设备维护服务的要求，为机房提供足够的照明、冷暖风气，按温度的要求做好通风，并协助本公司电梯工作人员作其他必要的工作，以保证设备高效率运行。

三、甲方有义务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惯例，提供设备的安全设施以及保安服务。

四、由甲方负责办理电梯年检的申报工作并支付年检费用，如一次不能达标，复检费由乙方承担，直至技术监督局发证为止。

第六章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

第七章

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时间从 至 。经甲乙双方签章后即刻生效，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二**

电梯是指服务于建筑物内若干特定的楼层，其轿厢运行在至少两列垂直于水平面或与铅垂线倾斜角小于15a;de的刚性轨道运动的永久运输设备。以下是小编整理的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五篇，欢迎阅读参考!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保养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坐落于 的 部电梯委托乙方维修保养。为客户提供维护保养的期限于 此存有异议，须于合同服务期满的二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为保证上述电梯能经常处于安全运行状态，双方依下列条款签订电梯保养合同。

(一)乙方负责

(1)定期保养服务

按照国家规定乙方安排维保人员至少每十五天一次的例行保养工作，每次保养后向甲方提供由保养人签字的保养报告。

(2)紧急修理服务

提供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保证电梯正常运行。接到报修报告后，乙方将迅速派遣维修人员到场修复。

(3)周年检查及年审

乙方协助甲方通过政府部门之年审并取得安全使用证，一切费用由甲方支付。

(4)填写维修记录乙方负责将所有工作内容，故障原因，处理方法，更换零件等详情记录在保养记录簿内，乙方只承认登记在记录簿上并由甲方人员签名确认的故障记录。

(5)甲方授权工作乙方为确保电梯正常运行及处理，认为有必要进行因任何原因包括正常磨损在内导致的修理及更换零件时，应征得甲方同意，零件费用由甲方承担。

(6)若未按合同之规定期限付款，且在乙方发出

第二次书面催告后，仍未按催告函中规定的付款期限付款，乙方有权终止履行本合同。

(二)乙方不负责之项目

(1)不负责安装后增设额外之设备，如需增加、减少任何设备或功能及因政府条例引致之任何更改，乙方将另行收费。

(2)乙方不负责维修该机之各项装饰。

(3)乙方对火灾、爆炸、盗窃、恶意破坏、

第三者之疏忽或恶意行为 ,不正确使用、火灾、风灾、罢工、暴乱、战争或其他不可抗力，或其它乙方不能控制的原因，所引致该电梯或其任何部分之损坏不负责任。

(4)乙方负责整个电梯的所有部位的维修工作。对于未能明显察觉到的故障所引起的设备损失或人身伤亡，需经政府有关部门的鉴定，确定责任。

(5)因非责任导致的电梯设备丢失、损失、合同履行的延误，以及客户或任何

第三方的损失，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6)如甲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之条款或未能及时授权乙方进行处理，则乙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甲方取消本合同，在该上述期限内失修而受到一切损失或意外，乙方概不负任何责任。

(三)甲方负责之项目

(1)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通风、故障报警装置系统安全可靠，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机房及通道应有照明。

(2)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配备电梯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的管理工作。

(3)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4)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现象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5)甲方按使用操作说明书管理电梯及指导乘客正常使用电梯。

(6)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对电梯进行更换设备、增减功能、更改线路等。

(7)按时付款

甲方必须照条款之规定按时支付维修保养费

(四)合约之终止

(1)任何一方如无正常理由，不得随意终止合约,若确有正常理由并有充分证据者,需终止合约时,则必须于一个月前以书面通知对方。

(2)若乙方因非甲方的原因 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经甲方连续两次书面催告后仍未履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付款方式支票现金 其它： 付款周期 个月，分 期支付，首期款即人民币 元 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以后各期保养费均应在各付款周期的

第一个月的\_\_\_\_日前支付。

(七)本合约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名及盖章后立即生效，双方各存一份。

签约双方

客户名称 天津电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客户代表： 代表：

客户盖章： 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二)

使用单位(甲方)

维保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电梯使用管理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g 5001-)及其他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的电梯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电梯维护保养及金额明细表》(见附件)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电梯使用管理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g 5001-)完成半月、季度、半年、年保养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

第三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gb1877

5)、《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758

8)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1689

9)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标准外，还应当满足甲方提出的如下要求： 。

第四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_\_\_\_\_\_\_\_年 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日止。甲乙双方同意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当于期限届满\_\_\_\_日前重新签订合同。

第五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费

维护保养费( 元 )总计 元(人民币)，大写：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一)甲方支付维护保养费，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为：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的半年内支付全部的合同金额。

(二)支付方式： □现金 □汇到乙方指定帐号。

第七条\_\_\_\_日常维护保养方式： □清包 □半包 □大包。 半包维保中更换零部件单件在 元以内的，由乙方提供。

第八条 乙方抢修服务热线： 。 抢修服务时间(困人除外)： 。

第九条 驻场：乙方(□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应当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

驻场作业人员职责： 。

第十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义务

1、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 产品合格证;

(2) 使用维护说明书;

(3) 电气原理图;

(4) 电气敷设图;

(5) 安装说明书;

(6) 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件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7) 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8) 故障及事故记录;

(9)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10)电梯登记卡; (1

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

(1

2)电梯维保单位年度自检报告;

(1

3)上年度的定期检验报告;

2、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臵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1)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2)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

(3)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确认。 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应当制定电梯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5、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8、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9、对由于不按照电梯安全使用要求而发生的安全事故负责。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电梯困人时，应当在 分钟内(此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分钟)抵达现场;

3、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两人，且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8、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9、应当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10、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1

1、每台电梯每15天进行一次维护保养;

1

2、对电梯维护保养作业过程发生的安全事故负责。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每延误\_\_\_\_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 %的违约金。

(四)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应当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保护法 标准支付违约金。

(七)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电梯复验费用。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三)

甲 方：

乙 方：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兹委托甲方负责维护保养乙方在用电梯(扶梯)。为了明确各自权利、义务和职责，双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契约，议定条款如下：

第一条维护保养电梯明细：

合同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第二条 维护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要求：

1、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第三十二条规定，每15天对电梯(扶梯)至少进行1次规范性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标准应按cb18775《电梯维修规范》执行。

2、 甲方对电梯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3、 电梯在正常使用中发生故障时，乙方立即电话或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通知 1 小时内派员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甲方维护负责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第三条 维保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办法：

1、 付款方式：

2、 维保金额：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 电梯日常维护保养人必须佩戴《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资格证》胸卡，应严格遵守乙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并接受其监督;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对乙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每次工作完毕，电梯日常维护人员应请乙方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在《电梯(扶梯)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确认。

3、\_\_\_\_日常维护保养人员在维护保养电梯(扶梯)时，如确认需要维修或更换零件，应列出维修项目、维修费用，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签字许可后，甲方方可进行，并保证向乙方提供正品原装配件。

4、 负责电梯(扶梯)年度定期检验的申报，并配合检验单位检验。若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不合格，属甲方维保责任，甲方负责整改及其费。

5、 在合同维保期内因甲方维保不当造成安全事故则由甲方负责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并负责修复。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委托给甲方进行维护保养的电梯(扶梯)，应是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检测并取得电梯(扶梯)《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和使用注册登记证的在用电梯(扶梯)。

2、 在维护保养期限内，乙方不得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含甲方人员)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维修及附件加装、装修。

3、 应按国家发法规要求，配备取得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资格证的人员，负责电梯(扶梯)每日列行安全检查及运作操作管理，并对轿厢、层门、地坎进行日常卫生清理保洁工作。

4、 因乙方使用不当、疏忽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扶梯)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负责。

5、 负责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检测费用。

第七条 免除责任的事项：

1、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赔偿责任。

2、 乙方采用非正厂配套的产品装置造成电梯故障、事故的与甲方责任无关。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时支付维保费(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刻酌情延长付款时间)，甲方有权停止服务，终止合同。

2、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且连续超过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维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任何一方出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偿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电梯维护保养技术细节及电梯制造厂商规定的维保技术要求，可列为本合同附件，不可分割。

2、 本合同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 法院起讼。

3、 附件备注：

4、 本契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三份由甲方报送：\_\_\_\_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四)

合同双方：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按照国务院第373号令《特种设备全监察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共同确定以下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保养服务内容条款。

一、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符合本合同

第二条的前提情况下生效。

二、 本合同所述及的电梯设备是指在本合同中列出的、由甲方委托乙方保养的、已经政府主管部门检验合格并允许使用的各类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等甲方设备的总称。

三、 服务对象

甲方委托乙方对于\_\_\_\_\_\_\_\_年\_\_\_\_月安装的、位于的名为建筑物内的共计两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

四、 服务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 乙方的服务内容

1、 每月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具体内容有：电梯轿厢、机房、井道等部痊的各部件的检查、调整、润滑(所需油类由甲方负责提供)和清洁。

2、调换在服务期内因保养不当而损坏的零部件。 以乙方当年销售价八折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配件，并送货上门。 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紧急报修通知后 分钟内赶到自动扶梯上下部机房、安装装置、扶手驱动装置的检查、调整、润滑和电梯曳引钢丝绳、补偿钢丝绳、补偿链、限速器钢丝绳的清洁和张力调

3、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人。 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性的运行安全和运行质量的检查，并在检测结束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

六、 双方责任

乙方的责任：

1、 在提供服务时，当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2、配件。

3、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有效服务期内的电梯设备实施年检，对政府主管部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养方式，提供确保整机正常和安全的运行所需的备品门提出的保养环节、部位的整改内容、项目及时提供整改。

4、 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时，对存在的非保养责任故障，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存在的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暂时停止使用该电梯设备。

甲方的责任：

1、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2、 在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期间，负责给予乙方合理和充争的停梯时间并协助和管理设备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3、 在有效服务期内，甲方若需对本合同电梯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规章、规定实施，因非乙方实施的上述工程而影响到乙方保养电梯设备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非保养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电梯设备需要修理、更换的，应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产品修理合同》后，由乙方实施修理、更换。

七、 服务费用：每台每年 元，合计每年壹万壹仟元。

八、 支付方式：甲方每半年支付合同额的50%，乙方必须出据正式税务发票。

九、 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 2 -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所述内容之外的其它项目。

十、 其他

1、 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电梯设备功能和改变性能时，或因国家颁发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电梯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在另行签订《产品改装合同》实施。

2、 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负责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双方应在另行约定事项中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服务期满后，双方未及时续签《产品保养服务合同》，但甲方仍然接受乙方继续提供的保养服务的，视作甲方同意本合同的延续，双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五)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自\_\_\_\_\_\_\_\_年\_\_5\_\_\_\_月\_1\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6\_\_\_\_月1\_\_\_\_日止，为期 壹\_\_\_\_\_\_\_\_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电梯定期保养工作项目单a;(见附件

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_\_\_\_\_\_\_\_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

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g 速度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_\_\_\_\_\_\_\_年合计(人民币)年度电梯保养费总计(大写)：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三**

使用单位(甲方) 维保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日常维护保养的电梯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电梯维护保养及金额明细表》(见附件)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 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1-20\_)的规定完成半月、季度、半年、年度维保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

第三条 日常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gb/t18775)、《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16899)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标准外，还应当满足甲方提出的如下要求： 。

第四条 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 年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甲乙双方同意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当于期限届满30日前重新签订合同。

第五条 日常维护保养费

维护保养费( 元× )总计 元(人民币)，大写：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一)甲方按( □月 □季 □半年 □年 )支付维护保养费，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为： 。

(二)支付方式： □支票 □汇到乙方指定帐号。

第七条 日常维护保养方式： □清包 □半包 □大包。 半包维保中更换零部件单件在 元以内的，由乙方免费提供。 第八条 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 。抢修服务时间(困人除外)： 。 第九条 驻场：乙方(□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应当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

驻场作业人员职责： 。

第十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义务

1、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 产品合格证; (2) 使用维护说明书; (3) 电气原理图; (4) 电气敷设图; (5) 安装说明书;

(6) 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件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7) 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8) 故障及事故记录;

(9)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10)广州市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1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 (12)上年度的检验报告;

(13) 。2、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臵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指派 同志为电梯安全管理员，负责电梯以下日常安全管理工作： (1)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2)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 (3)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确认。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应当制定电梯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5、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8、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证，并向甲方提交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在 小时内抵达现场进行处理;发生电梯困人故障时，由位于广州市 区 路 号的服务网点派员在分钟内(此时间最长不得超过30分钟)抵达现场实施救援。

3、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两人，且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

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8、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9、应当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10、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提前30天通知另一方，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四)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应当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七)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电梯复验费用，并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八)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此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一)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一)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第十六条 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执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将安装于z市 的电梯委托乙方保养维修，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对以下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服务以及维保价格：

序号电梯型号规格层/站/门台数每台每月维保费每年每台维保费

1gvf-ii1000-c0904220.002640.00

一年合同总价(人民币)： 壹 万 零 仟 伍 佰 陆 拾 零 元整($10560.00元)

二、服务期限

1、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在服务期限内任何一方要终止合同，应提前4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期满如未依上述规定提出终止，本合同将自动延长壹年。甲方在与乙方结清所有费用后，再办理终止事宜。

三、服务形式和内容

本合同委托的维修保养为常规维修保养。

1、乙方每月 2 次派有专业技术的保养人员，按乙方的工艺和国家标准的规范，对设备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保养等工作，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2、乙方维保人员在维保电梯期间周期性检查所有安全装置，并作安全测试。

3、按国家标准系统检查设备，调整润滑各部件，并根据设备使用状态，对电梯的(1)机械部份：曳引机、蜗杆、蜗轮、曳引轮轴承、制动线圈、制动接触器、电动和电机轴承、油封、刹车皮、轴承;(2)电气部分：控制柜、选层器和调速设备、平层设备、所有的继电器、传感器、电阻、电容、功率放大器、电控器、变压器、接触器、编码器;(3)井道部分：随行电缆、导向轮或复绕轮、钢丝绳、轿厢和对重导轨及缓冲器、上下限位开关、井道内开关、涨紧轮装配、补偿链装配、轿厢和对重导靴;(4)厅、轿门设备：轿厢和厅门机械锁、按钮、外召唤显示器、轿厢内方向指示器、门锁、门吊板、门导靴和强迫关门装置。自动开门机、轿厢门吊板、轿厢门触点称重设备，触板开关、光电、光幕、轿厢框架、风扇和照明设备、应急照明及对讲机等进行常规维修和保养。

四、付款内容和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开始第一个月内，以支票方式将每年维保服务费用的50%计($:5280.00元)支付给乙方，余下款项在服务截止期满前一个月内一次付清。

2、保养期间电梯零部件和易损件的更换须经甲方确认，所需费用必须经双方确定。零部件购置费500元以上的，甲方预先支付，其它购置费每月底结清。约定之外的项目须经双方同意，所发生的费用，乙方在项目完成后一周内与甲方结算。

五、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甲方须为乙方的维修保养提供充分的便利，按合同规定按时付款给乙方。

甲方应立即停用，并通知乙方检修，严禁强行使用。由于停电或其他原因造成电梯困人，甲方设备负责人应先自行进行援救，同时立即通知乙方排除故障。

6、需要机械吊装才能进行零部件更换的吊装费及维修费由甲方负责，其余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维修中更换的各类零部件、主机齿轮油均由甲方负责。

7、由于电梯零部件磨损严重或损坏，甲方在接到乙方书面报告后应立即批复处理。由于甲方原因不能及时处理而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甲方负责。

六、乙方负责及义务

1、乙方必须履行合同约定，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对电梯及其设备进行维修保养。

2、维修保养期间，乙方发现电梯零部件磨损严重或损坏，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及时进行紧急处理，直至电梯回复正常运行。

3、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特种设备有关安全作业标准，确保人身及电梯设备安全前提下方可作业，由于乙方人员违规操作造成事故或损失(经技监局鉴定)责任由乙方承担。

4、每次对电梯进行维修保养完工后，甲方应给保养人员签证，以便提高工作效率，确保质量。

5、乙方须配合甲方电梯通知年检，年检费用由用户负责。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电梯年检不合格，整改和复检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除按规定进行维修保养外，并提供24小时应急服务。电梯一旦出现故障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三十分钟(市区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及时排除故障。

七、其它

1、甲方要求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以优惠价格提供服务，所有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以报价单形式经甲方签署承诺后实施服务。

2、在服务期限内，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准许他人对设备装饰、翻新、修理、更换，因此所产生的问题及所发生费用的支出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3、乙方若同意甲方自行实施上述工程的，甲方必须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甲乙双方应就地办理相应的查验手续。

4、乙方将不承担任何超出乙方合理控制范围之外事件所引起的损失或责任：如政府行为要求需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的工程、台风暴雨、火灾、偷窃、破坏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不可抗力的行为。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未述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人委托人：法人委托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五**

单位名称：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

联系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对委托方电梯提供有偿保养服务工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受委托方委托，受托方对安装于的台电梯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其中：

1、电梯型号层站规格;台

2、电梯型号层站规格;台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年月日至年

月日，共两年。

三、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

1、在保养合同期内，受托方按每月派维保人员对委托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不少于伍次，具体保养时间为。

2、受托方严格按照维保工艺，对电梯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工作，以保证电梯正常运行。

3、在合同服务期内，电梯出现紧急故障时，受托方随叫随到，受托方接到委托方电梯故障电话通知后20分钟内，维保人员赶到现场，及时排除故障。

4、在双方签订合同后，受托方应委托方要求对其合同内的电梯免费进行一次全面调试检修。

四、服务费用

根据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委托方应缴付维保费：

1、单价4000元/年/台;

2、单价4000元/年/台;

两台两年总计16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在维保合同期内，电梯如需要更换700元以下的配件，由受托方免费提供。700元以上的配件费由委托方支付。

五、付款方式

1、委托方在本合同生效后，认为受托方试用服务期两月内优良，第一次付款为每年合同总价50%计4000元整。

2、余款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分4次支付，受托方与委托方每隔6个月办理一次结算。

六、服务质量

1、受托方维保人员对电梯进行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按照受托方《保养施工要求》进行。

2、受托方维保人员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质量，应达到国家标准gb7588的要求，并通过委托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年检。

3、受托方维保人员每次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必须做维修、保养记录。该记录单由委托方具体负责人签字认可后，作为合同执行记录和服务质量、结算依据。

七、受托方责任和权利

1、帮助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通过正常维修、保养，确保电梯的正常运行。

2、负责对需要更换的配件向委托方提出说明，在委托方同意后，受托方进行更换(材料费实报实销或由委托方提供材料)。受托方有义务协助委托方计划、采购、储备配件及材料。

3、根据电梯中修、大修周期(三至五年)要求，按期提供中修、大修方案及计划，供委托方参考、决策。

4、委托方要求受托方提供超越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有支出应由委托方承担，受托方以报价单形式经委托方签署承诺后实施服务。

5、服务期限内，因受托方保养不到位而造成的设备损失或人员伤害，其损失由受托方承担。

6、对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情报有保密的义务。

7、负责联系委托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电梯年检(年检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8、如合同到期需继续履行，则优先履行并保证在原合同价位以下。

八、委托方责任和权利

1、负责建立健全正常的管理制度。

2、负责电梯每日巡检，并作好巡检记录。(附件：《用户日检记录单》)

3、在受托方的`指导下，负责每周对电梯的主要安全装置、主机油位、各部分润滑情况和电梯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对整个设备主要部位(厅门、轿厢、机房等)进行清洁工作。

4、负责提供电梯全套技术资料。

5、负责审定受托方的修理方案、计划并及时予以实施，负责制定设备材料、备件储备计划。

6、负责协助受托方的保养工作。

7、负责将电梯机房、基站、层门的钥匙交一套专管部门或专管员管理，其它部门和人员不得持有，以明确电梯的安全管理责任。

8、如委托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其责任界限由当地技术监督局鉴定确认，与之产生的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九、本合同不承担的项目

1、本合同所述产品的改造及附属设备(如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底隔离网、机房电源等)的一切翻新、修理、加装、更换、清理或维修工程。

2、修理或更换工程中的土建工程。

3、各种因国家或政府机关命令、要求而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附件工程。

十、违约责任

1、受托方在对电梯进行维保作业时造成电梯损坏，由受托方负责修好并支付全部的费用。2、由于受托方原因，电梯不能正常运行或委托方工作不满意，委托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受托方对委托方由此造成损失进行相应赔偿。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受托方。

十、其它约定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署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委托方二份，受托方二份。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六**

甲方：物业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签订本合同。

一、维修、保养的服务范围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合同中列明的供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维修及保养服务。其中包括：。(各部电梯的基本情况请见附件)。

二、维修、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国务院第549号令》、《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1-20\_、《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的相关规定。

三、维修、维护保养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如合同双方无任何一方在到期前1个月书面通知终止，则合同到期后，乙方有续签合约的优先权。

四、维修、维护保养费

每台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以台计，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全年合计维保费用为元。维保费用按支付，即自合同生效日起算，每满个月支付一次，支付时间为。

开户行：

帐号：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和扣罚乙方维保服务费。

3、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具有电梯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并保证上述维保设备属甲方合法财产或甲方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委托维保的权利。

4、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5、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6、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7、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8、甲方授权代表：杨国纯，代表甲方在维保过程中相关事宜的签字确认。

9、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10、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11、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12、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3、为保护乙方的技术专利，被更换的零部件涉及乙方技术专利的，应无偿交由乙方回收或当场销毁。

4、mbm2模块化保养(根据各地情况调整)

按照国家规定，乙方派出维保专业人员对上述设备提供至少每15天1次的例行保养工作，乙方发现有可能损害或影响电梯运行安全或质量的因素时，将立即向甲方报告并商议整改方案。

乙方维保人员每次实施维修保养前，应先到甲方工程部签到，完成保养后，提供相关保养记录。

为保障乘客的安全以及延长甲方设备的寿命，乙方把电梯的保养分为几大模块，科学安排合适的保养程序，为甲方延长设备的寿命以及保障乘客的安全性。乙方运用移动工具等支援工具管理路线和技师的能力，以便在不同环境中对不同情况同时管理。

4.1.基本检查

4.2.基本模块

4.3.井道模块(曳引电梯)

4.4.井道模块(液压电梯)

4.5.厅门模块

4.6.门机模块

4.7.主机模块(曳引电梯)

4.8.主机模块(液压电梯)

4.9.控制柜模块

4.10.信号模块

5、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

提供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甲方发现维保设备发生故障或有不正常运行现象，应立即拨打服务热线通知乙方从速派遣称职人员处理，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若故障造成乘客困于设备内，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

6、配件更换服务：

乙方对配件提供全日24小时供应服务，并且免费送货上门。在维保过程中乙方发现需更换的零件，应主动进行更换;由于甲方人为导致的配件损坏，在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应及时更换，甲方须在更换后7天内付款到乙方账户内，否则乙方有权拆除已更换的零件。

配件有偿更换的范围，详见附件。

7、政府年检协助及新法规标准告知：

乙方需负责协助电梯的政府年检工作以及提醒年检时间，政府电梯年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法律规定发生改变时，乙方将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为甲方进行此安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相关人工、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相应损失;如乙方未按本合同6.2.2条款要求的时间按时到达现场维修，出现一次书面警告;第二次甲方收取违约金100元;第三次甲方收取违约金500元，但累计违约金不得超过当月的10%，费用从维保费扣除。

2、任何一方在合同期满前单方面解除合同或无故拒绝履行合同的，则应向另一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维保服务费作为违约金，不可抗力导致的单方面解除合同除外。

3、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同意或乙方拒绝依约维护保养的除外。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甲方为了对电梯内的人员进行施救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紧急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时间超过约定时间30分钟，甲方为了避免电梯不能运行带来的人群疏导困难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4、经政府检验部门事故认定，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电梯质量问题、乙方维护保养等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承担电梯复验的所有费用。

八、合同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变更

若双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就本合同有关事项提出变更，需另行签订变更协议。

3、终止

3.1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且从终止本保养合同之日起，乙方将不承担任何与维保工作相关的法律责任：

a.除本协议第七条第3款规定的例外情况，凡未经乙方同意，非乙方人员对设备进行了维修保养，甲乙双方无法就此达成谅解意见的;

b.甲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或未能偿还应付的债务;

c.甲方延迟支付维修保养服务费超过90日，经乙方书面催告后5日内仍未履行。

3.2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乙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而无力再履行合同义务;

b.乙方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发函催告后5日内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赔偿请求，并配合甲方进行移交，若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当月计违约三次或三次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由于本合同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电梯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免责条款

1、如遇战争、罢工、暴乱、自然灾害等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则甲、乙方对第五、六条所承担的责任将予以免除。

2、因甲方未及时处理乙方提出的书面合理建议所产生之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一、其他约定

1、更新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2、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的设备代码为：

十二、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七**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项目处

承包项目总负责人:

承包项目现场主管:

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整体向前发展，甲方自 年 月 日起将项目承包给乙方，双方本着互利共赢、协商一致，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结合项目实际订立本协议。

一、承包项目：

二、承包方式：

三、承包项目奖金：

四、工期要求：

自 年 月 日工人实际开工日(即实际进场之日)起算，至 年 月 日止(最终以甲方现场验收与技术协议要求达到的各项指标相符)，全部工期 天。

五、质量管理要求：

主合同规定的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要求和业主合理的质量控制项下的约定。

六、现场管理要求：

1、施工现场环境清洁度应基本符合公司内部管理的要求，乙方必须保持现场整洁，对场地相关机器设备及零部件做好规划，对承包人员做好安全及素质教育工作;

2、乙方必须在每一个重大、紧要工作环节指派项目组长亲临现场指挥，防止错误施工而返工、人员调度不灵而误工及现场安全事故的出现。

七、安全管理要求：

1、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筑法》以及公司安全生产相关操作规程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因甲方劳动保护措施不全及施救不力出现的工亡或工伤，甲方承担事故的连带责任，但经双方认可的可以免责的事由除外;

2、无法预测或不可控制的意外伤亡事故的处理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职工伤亡事故处理办法》执行。

八、项目部资金使用原则：

1、多劳多得，有奖有罚;提前奖励，推后处罚。

2、工程款拨付

(1)工程款由公司代扣相关税费后直接拨付给项目部。

(2)项目负责人必须按月发放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如发生农民工到公司反映项目部工资没有按时支付的情况，公司代扣部分工程款，用于支付项目部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并处罚项目部主要负责人。

3、工程完工后，由项目负责人上报公司综合管理部批复后由财务部拨付工程尾款;

4、奖罚比例

(1)提前完成：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提前完成承包项目，可以优先进入下一个项目的承包;

(2)推后完成：扣除非正常的延误时间后，按工程造价的2%扣除;超过20天，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公司损失的10%。

九、其他约定：

1、乙方在公司指导下安排生产进度，承包过程中不得将承包项目另行转包给他人，在不损害双方利益前提下乙方实行辅项目分包，必须提前15天征得甲方同意;禁止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项目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止甲方对项目进度及项目质量的监督和检查。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检查项有：

(1)、项目进度表;

(2)、项目生产、安全、质量、管理工作报告。

3、甲方对乙方负有提供人力资源、生产材料、设施设备、生产用具、生产场地、生产辅助性资金、办公资料、劳动保护等的协助义务，一旦甲方出现违约行为，乙方可据此顺延项目进度。

4、乙方对全体承包人可实施先进的生产激励措施，根据生产情况，乙方可灵活安排员工加班或调休。

十一、本协议与主合同各一式二份，双方签字后生效，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补充。

十二、协议履行后，单方对协议的个别条款存在争议或异议，除主合同外，内部承包协议引致的纠纷不诉诸法律，由双方或第三方介入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份承担各自损失。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承包成员(签字)：

20\_\_年\_月\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八**

甲方(全称)：\_\_

乙方(全称)：\_\_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的规定，由于 大成郡二期一标段2#、3#、5#楼工程需要，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有偿性维修保养施工升降机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要求及范围

1、专业技术资质要求：乙方必须具备有效的施工升降机专业维修保养资质证书、企业营业执照、安全许可证、维修保养操作人员专业资格上岗证等。

2、甲方委托乙方有偿性维保的各台施工升降机信息及费用清单：

1)电器部分①观察各电器接触点是否氧化或烧损，若有接触不良应修复;②各电器螺栓是否有破裂，可能存在事故/故障隐患，若有必须及时排除;③各限位器开关和按钮不得失灵，零件若有生锈或损坏必须及时更换;④各电机及各开关板的绝缘必须良好。

2)检查各钢丝绳夹紧固定是否可靠，如有松动必须及时紧固;

3)检查托轮、钢丝绳磨损情况，必要时须修理或更换;检查钢丝绳磨损和断股现象，按钢丝绳报废标准执行;

4)检查金属结构有无裂纹，应特别注意油漆脱落部位，若油漆表面出现较大斜条纹，必须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5)起升卷扬机、减速器应加机械油;各开式齿轮、爬升、滚轮、起重小车等部分加黄油。

4、维保地点与时间：

1)合同维保地点：木渎镇金枫路大成郡项目部现场;

2)合同维保时间：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施工升降机停止使用。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向其所有维保人员提供工伤保险，甲方不承担乙方所有维保人员的任

何安全责任，所有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在维保期间进出施工现场的所有维保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在维保工作中，必须做好安全防护工作，不得违章作业。

3、乙方根据安全主管部门的施工升降机维修保养规定对合同范围内的施工升降机进行常规例行保养维护，并按要求做好维保记录，出具签字盖章的真实有效维保记录单。

4、非例行维保，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维保通知起4小时内派人赶到现场维修，如遇特别重大的故障隐患，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必须立即到达现场抢修排险。

5、甲方通知乙方保修维修的方式，可以同时采用以下几项或采用其中一项均为有效：1)电话通知;2)传真通知;3)电子邮件通知;4)手机短消息通知。

若乙方改变通讯联络方式，需在24小时内书面告知甲方，否则，乙方承担相关责任。甲方按乙方提供的联络方式未能联系上乙方，则视为甲方向乙方已经履行了合同约定的通知义务，按本条第6款的相关约定执行。

6、乙方不维修、或不能通知到、或不按时进场、或不按时完成维修、或同一故障维修两次仍未正常，甲方有权要求停止维修，另行委托其他单位维修，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在维修施工升降机时，常用工具由乙方自理，甲方必须派员在场负责协调解决相关事宜能及维修时所需的更换材料。甲方提供拖车、吊车等大型机械，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安排辅助工配合，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维保费结算与支付：

按第一条第2款所列清单中的维保单价计算维保费用，乙方收取维保费用时必须出具公司发票。维保费用按月支付，连续两个月未付维保费用，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要求。

四、其他：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日期：日期：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九**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

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为期 壹 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见附件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免费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一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

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kg 速度m/s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 年合计(人民币)

年度电梯保养费总计(大写)：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九、其他

1、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及附件所规定之外的服务项目时，乙方以报价单形式交甲方确认，经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后由乙方提供服务。

2、在保养或维修前应事先通知给甲方，并在服务项目结束后必须由甲方代表签字认可，并将更换下的废旧零件给甲方，如没有得到甲方代表签字认可，甲方有权视本次服务无效。

3、甲方要求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以报价单的形式报甲方同意后实施服务。

4、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要增加设备功能时，双方应另行签订修理合同，乙方给予价格优惠。

5、乙方在实施服务后，甲方若未及时支付应付的费用，乙方有权按银行贷款利息向甲方索取违约金。

6、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7、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需另签订一份《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8、本合同以外经双方确认的附件、协议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其它约定事项皆按原合同实行。

11、任何一方若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结清所有费用后办理终止事宜。

1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签署盖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

使用单位(甲方)

维保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北京市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北京市《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日常维护保养的电梯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电梯维护保养及金额明细表》(见附件一)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 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完成半月、月、季度、半年、年保养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见附件二)。

第三条 日常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标准外，还应当满足甲方提出的如下要求：

第四条 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 年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日止。甲乙双方同意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当于期限届满15日前重新签订合同。

第五条 日常维护保养费

维护保养费( 元× )总计 元(人民币)，大写：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一)甲方按( □月 □季 □半年 □年 )支付维护保养费，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为：

(二)支付方式： □支票 □汇到乙方指定帐号。

第七条 日常维护保养方式： □清包 □半包 □大包。

半包维保中更换零部件单件在 元以内的，由乙方免费提供。

第八条 乙方抢修服务： 。

抢修服务时间(困人除外)： 。

第九条 驻场：乙方(□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应当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

驻场作业人员职责：

第十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义务

1、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 产品合格证;

(2) 使用维护说明书;

(3) 电气原理图;

(4) 电气敷设图;

(5) 安装说明书;

(6) 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件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7) 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8) 故障及事故记录;

(9)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10)北京市特种设备登记卡;

(1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

(12)上年度的检验报告;

2、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1)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2)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

(3)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确认。

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应当制定电梯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共3页，当前第1页123

5、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8、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电梯困人时，应当在 分钟内(此时间最长不得超过30分钟)抵达现场。

3、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两人，且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8、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9、应当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10、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 %的违约金。

(四)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应当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按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七)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电梯复验费用。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此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一)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一)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第十六条 附则

本合同自 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执 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住所：

许可证号码：

单位负责人：

住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梯安全管理员：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传真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传真电话：

帐号：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帐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一**

立委托保养合约人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为保养《 项目名称 》toshiba电梯事务，双方同意订立合同，议定条款如下：

一、保养电梯规格明细及费用

电梯规格：

保养单价：

二、保养期限

此保养服务从免费保养结束日开始，合约期一年。

三、 付款方式：

合约总价：人民币 元整，即 元整。

付款方式：甲方每季度支付一次保养费， 季度保养费： 元整。甲方未依照约定履行时，乙方可终止保养合约，并免除一切责任。

四、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

1.本合约采用：五十项保养，费用均包含在保养费中。

2.乙方每月2次派遣技术人员。按我国政府部门所制定的有关条例为依据对本电梯设备做机电上之安全检查及各机件之加油润滑、清理点检、性能调整等作业，并作好相应记录。保养范围如附件“电梯保养维修工作范围表”。

3.保养时间：乙方在甲方商定的工作日和常规的工作时间内进行。

4.乙方对升降机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和意外事件的技术性服务。除了关人等紧急故障30分钟到达现场维修外，一般故障均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若不能及时到达现场，所有后果由乙方负责。

5.向甲方有偿提供五十项以外的备品备件以及本合同不包含项目的部品更换。

6.保养期限内，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四条提供保养服务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立即解除保养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解除合同的一切后果。

五、遵请甲方配合项目

1.乙方在保养时，甲方应给予工作上的方便。

2.为确实维护自身利益和电梯品质，甲方应采用正厂指定使用之零件及润滑油类。如因使用之零部件与原设计规格不符而造成之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

3.保养期限内，甲方在未得到乙方同意前，不得准许任何人对电梯进行任何装修、翻新、修理、更换，否则乙方对电梯的运行不负任何责任，且有权通知甲方立即终止本合同。

4.官方年度安全检查及限速器校验所须支付之指定代检费均由甲方支付;乙方确保电梯通过年度安全检查，但由于甲方原因造成除外。

六、本合约不承担之项目

1.下列的涂装、规整、修理、更换。

a.轿厢 b.各层厅门 c.门框 d.地坎 e.呼梯盒面板 f.操纵盘面板

g.观光电梯各部分玻璃清洁(电梯井道等)

2.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3.本合同所述设备的附属设备(如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一切翻新、修理、装饰、加装、更换、清理或维修工程。

4.修理或更换工程中的土建工程。

5.各种因国家或政府机关命令、要求而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附件的工程。

6.非乙方承造和安装的设施。

7.任何非乙方所能控制的种.种因素而产生的损失、损害或索赔，乙方概不负责，同时也无需对此因素所引起的后果负责。

七.服务费用变更

改变时，经双方协商后应于变更。

八、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达成协议。

2.本电梯若发生任何意外或纠纷，双方无法解决时，以公正单位鉴定为准或由法院判决责任制归属。

3.本契约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为准。本约所有附件均不可分割，享有同等效力。

4.本约文字如有删改、未经双方同意签章者：无效。

甲 方 乙 方

公 章： 公 章：

法定代表或授 法定代表或授

权代理人签章： 权代理人签章：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对甲方正在使用的\_\_套\_\_\_自动感应门进行维修和保养达成如下协议：

一、 甲方如发现自动门有故障，本市内乙方必须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或电话联系最早处理时间，未按时按30元/次从维保费用中扣除。

二、 自动门主机维护与保养、活动门页止摆器、密封胶条、自动门主机内部各种紧固件螺丝一年内免费保修和更换。

三、 协议期间乙方因维保产生的服务费、出差费和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

四、 甲方支会乙方自动门维修保养费￥：\_\_\_\_\_元/年，大写：\_\_\_\_\_\_，款项甲方一次性付清;

五、 甲使用的自动感应门如需更换配件，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如甲方选用乙方提供的配件，乙方应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

六、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 本协议有效期有 壹 年，自20\_\_年\_月\_\_日至20\_\_年\_月\_\_日止。到期如需续签，由双方另行签订。

八、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电话： 电话：

日期：20\_\_年\_月\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三**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设备位置：

2、 设备编号：

3、 设备型号：

4、 数量(台)：

二、服务期限

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为期 年。

三、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四、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见附件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免费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一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五、服务费用

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kg 速度m/s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 年合计(人民币)

年度电梯保养费总计(大写)：

六、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七、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八、其他

1、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及附件所规定之外的服务项目时，乙方以报价单形式交甲方确认，经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后由乙方提供服务。

2、在保养或维修前应事先通知给甲方，并在服务项目结束后必须由甲方代表签字认可，并将更换下的废旧零件给甲方，如没有得到甲方代表签字认可，甲方有权视本次服务无效。

3、甲方要求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以报价单的形式报甲方同意后实施服务。

4、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要增加设备功能时，双方应另行签订修理合同，乙方给予价格优惠。

5、乙方在实施服务后，甲方若未及时支付应付的费用，乙方有权按银行贷款利息向甲方索取违约金。

6、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7、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需另签订一份《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8、本合同以外经双方确认的附件、协议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其它约定事项皆按原合同实行。

1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另签补充协议。

12、任何一方若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结清所有费用后办理终止事宜。

1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签署盖章后生效。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四**

电梯保养 ae gd cae f f 指定期对运行的电梯部件进行检查、加油、清除积尘、调试安全装置的工作。包括电梯曳引钢丝绳的无损检测与润滑维护等。以下是小编整理的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五篇，欢迎阅读参考!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一)

合同双方：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按照国务院第373号令《特种设备全监察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共同确定以下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保养服务内容条款。

一、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的前提情况下生效。

二、 本合同所述及的电梯设备是指在本合同中列出的、由甲方委托乙方保养的、已经政府主管部门检验合格并允许使用的各类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等甲方设备的总称。

三、 服务对象

甲方委托乙方对于\_\_\_\_\_\_\_\_年\_\_\_\_月安装的、位于的名为建筑物内的共计两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

四、 服务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 乙方的服务内容

1、 每月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具体内容有：电梯轿厢、机房、井道等部痊的各部件的检查、调整、润滑(所需油类由甲方负责提供)和清洁。

2、调换在服务期内因保养不当而损坏的零部件。 以乙方当年销售价八折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配件，并送货上门。 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紧急报修通知后 分钟内赶到自动扶梯上下部机房、安装装置、扶手驱动装置的检查、调整、润滑和电梯曳引钢丝绳、补偿钢丝绳、补偿链、限速器钢丝绳的清洁和张力调

3、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人。 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性的运行安全和运行质量的检查，并在检测结束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

六、 双方责任

乙方的责任：

1、 在提供服务时，当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2、配件。

3、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有效服务期内的电梯设备实施年检，对政府主管部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养方式，提供确保整机正常和安全的运行所需的备品门提出的保养环节、部位的整改内容、项目及时提供整改。

4、 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时，对存在的非保养责任故障，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存在的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暂时停止使用该电梯设备。

甲方的责任：

1、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2、 在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期间，负责给予乙方合理和充争的停梯时间并协助和管理设备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3、 在有效服务期内，甲方若需对本合同电梯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规章、规定实施，因非乙方实施的上述工程而影响到乙方保养电梯设备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非保养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电梯设备需要修理、更换的，应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产品修理合同》后，由乙方实施修理、更换。

七、 服务费用：每台每年 元，合计每年壹万壹仟元。

八、 支付方式：甲方每半年支付合同额的50%，乙方必须出据正式税务发票。

九、 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 2 -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所述内容之外的其它项目。

十、 其他

1、 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电梯设备功能和改变性能时，或因国家颁发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电梯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在另行签订《产品改装合同》实施。

2、 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负责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双方应在另行约定事项中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服务期满后，双方未及时续签《产品保养服务合同》，但甲方仍然接受乙方继续提供的保养服务的，视作甲方同意本合同的延续，双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二)

方：

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共同签署本保养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新梯交验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保养内容

1、乙方指派具有专业技能的技术人员每月二次在例常工作时间内对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进行定期清洁、润滑、调整、检查等的规范保养工作。

2、承担合同期内的应急服务工作，应急服务工作时间：全天24小时。当甲方发现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发生故障或有不正常运行现象，应立即拨打乙方的急修电话通知乙方从速派遣具有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一般情况下接到通知后，\_\_\_\_区一小时内赶到现场，乡下二小时内赶到现场。

三、乙方权责

1、应按第二条要求清洁、润滑、调整、检查等的规范保养工作。每次工作完毕，乙方保养人员应请甲方管理人员在作业表单上签字认可。

2、承担第二条要求的保养工作所发生的费用(不包括需更换零配件等材料费)。

3、经甲方要求的其他非保养工作或非乙方原因产生的故障修理以及确认需维修或更换零配件时，乙方应列出维修项目、费用，以估价单的形式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签认后，乙方应尽快提供相应服务，可办理甲方委托的零配件采购工作，其费用由甲方支付。

4、当发生或发生非维保责任事故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电梯(自动扶梯)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电梯(自动扶梯)，甲方应及时作出处理，如不按要求整改而发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5、配合甲方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自动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并对因保养不良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整改。

6、如遇天灾、人祸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梯(自动扶梯)或零配件损坏，所造成的损失、损坏、延误等，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根据甲方之需求予以修理或进行更换，但甲方应向乙方另行支付材料费及人工费。

7、乙方在维修中，出现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8、甲方要求乙方对电梯(自动扶梯)进行装修、翻新、油漆、安装其他附件或修改控制路线等属于非保养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乙方在能力许可的情况下应尽量予以满足，但甲方应向乙方另行通知支付材料费及人工费。

9、甲方应给予乙方河里充分的停梯保养或应急服务时间。

四、甲方权责

1、甲方提供的电梯(自动扶梯)必须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并保证上述保养设备属于甲方合法财产或甲方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委托保养的权利。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电梯(自动扶梯)及附属设备的使用管理。机房环境和消防卫生等要满足电梯(自动扶梯)运行的条件，并配备经过专业培训的设备管理人员。甲方管理人员应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确认，并在作业表单上签字确认。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工作时，甲方有责任无偿提供适当的安排及必要的辅助设备，务必使乙方能顺利完成保养工作，并配合乙方开展工作。

4、因甲方管理、使用者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自动扶梯)发生安全故障，则由甲方承担责任及整改费用。

5、甲方自动或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对电梯(自动扶梯)进行保养及加装、装修、改造而影响设备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任何责任及整改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期(包括自动延续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许可或允许任何人士(甲方双方指派的员工除外)进入有关设备如机房、井道的范围内或对本合同制定电梯实施任何工程，否则，由此导致本合同所制定电梯任何意外或损失(包括人员损伤)等，乙方概不负责，若因此要乙方进行修理工程时，甲方应缴付额外费用。

6、每年度的政府部门定期检验由甲方自动向当地质量技术监督提出，并负担检测费用，包括限速器的检测费用。如要求乙方配合时，应提前两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

7、甲方如发现设备出现任何故障应立即停用，且及时拨打乙方的急修电话通知乙方，并提供有关细节，使乙方能顺利排除故障。

8、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每年年度安全、性能检查。如存在非保养原因不合格且涉及安全隐患的项目，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建议进行整改或委托乙方整改。委托乙方整改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上述不安全隐患未完全处理完毕前，该电梯(自动扶梯)应处于停止运行状态，否则因此而发生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

9、负责提供电梯保养工作所需的润滑油(主要包括主机减速箱齿轮油、导轨润滑油、缓冲器液压油)。

10、 在本合同期内，当甲方有必要对电梯轿厢内进行装潢时，应提前通知乙方并告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且负责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的检验的费用。

1

1、 承担本合同超出乙方责任所列内容或未列事项的一切开支。

1

2、 甲方应到当地技术监督局培训电梯操作人员、安全员若干名。

五、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与保养费(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或其他经甲方同意支付的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有权立即停止服务，直至该费用得到全部付清为止，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负。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且连续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保养，甲方可以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意向，一个月后终止合同。

3、如果有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期满前单方面解除合同(本条第1款乙方停止服务、

2款甲方终止合同除外)，则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

六、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_\_\_\_日止，为期\_\_\_\_\_\_\_\_年。

七、合同书特约事项

1、如无任何乙方在本合同期满前3个月书面通知变更或终止，则本合同在到期后次日起按年自动延续，但最长不超过\_\_\_\_\_\_\_\_年。

2、甲方若发生公司名称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并附上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证明文件，

3、若发生新旧物业更替，本合同继续有效，并且甲方有义务做好交接工作以方便新物业继续履行本合同。同时甲方应立即将更替事宜书面告知示乙方。

4、乙方在进行、意图进行或不能进行本合同内所订明应履行的义务时，可能引起一切损失、损坏或损伤，除非证明该等损失、损坏或损伤是直接由乙方员工疏忽所致，乙方只负责将损坏该电梯(自动扶梯)修妥。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对该电梯(西东扶梯)所属的建筑物有任何损失、利益损失、使用损失或任何类似性质的索赔等，无论是否乙方员工疏忽所致，乙方只须最多赔偿本合同中该部电梯(自动扶梯)一个月的保养费。

5、甲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条例或拒绝或于乙方规定时间内，授权乙方进行有关修理或更换零配件，乙方有权暂停保养服务。若零配件已损坏至严重程度，乙方有权立即停止以保安全或以书面通知甲方及时取消本合同。因上述延误而导致的损失、损坏、损伤、意外或任何性质的索赔等，无论是否因延误急修服务或更换零配件所致，乙方概不负责。

6、如未及时缴付保养费，双方须进行谈判或因任何非乙方所能控制的原因于保养期间引致有关电梯(自动扶梯)服务只听超过三十天，甲方必须承担所为恢复该电梯(自动扶梯)运行必需的安全测试及零配件更换费用。

7、本合同只包括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的保养工作，其他有关工作和责任，如不在本合同阐明中，乙方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付款方式

1、本合同采用甲方先缴保养费，后由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方式。电梯保养费用，每年为人民币(不含税费)(大写) 。

2、保养费用在电梯保养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付清。

3、本合同自动延续时，保养费用在本合同自动延续期生效后七天内付清。

4、如未按期支付保养费用，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随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协商解决。如协调无效，可申请\_\_\_\_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经办人： 经办人：

电 话： 电 话：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三)

甲方：

乙方：

为了使用户安全、正确、方便地使用电梯，保证电梯的设备完好率，杜绝电梯设备的损坏，现经甲、乙双方磋商决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修理(保养)电梯事宜达成如下规定：

一、 合同内容：

1. 内容：乙方为甲方的\_\_\_\_\_\_\_\_牌电梯(\_\_\_层\_\_\_站、\_\_\_\_台)提供有偿维修保养工作(清包，不含材 料费，不含大修及项修费用)。

2. 款项：

(1)维保费总额(\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

(2)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清。

本协议签字生效后\_\_\_\_日内首付\_\_\_\_%，即b：\_\_\_\_\_\_\_元;余款在合同结束前\_壹\_\_\_\_月结清。

3.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顺延合同：双方协商。

二、 保养条款：

1.保养

保证保养梯的安全正常使用，定期检查调整各安全部件及各活动部件并进行定期清理润滑。提供工作时间之内的应急修理服务，负责通过电梯安检站的年检(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2. 本公司提供服务

2.1按照本协议签订之日的国家法规，实施保养。

2.2 对于用户有关电梯、扶梯停机或误动作的应急请求，接到通知后4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并排除故障。

三.保养期内甲、乙双方职责

3.1甲方职责

3.

1.1甲方应按电梯、扶梯产品说明书所列操作规范，合理、安全、正确地使用，避免出现人为的损坏。

3.

1.2维保期间，该电梯技术资料及电梯钥匙由甲方提供。

3.

1.3尽可能为乙方人员提供有关保养、维修的各种方便，以便尽快使设备恢复正常运行。

3.

1.4使用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3.

1.5在保养合同期内，甲方人为造成的安全事故或使用不正当引起的零配件及电气元件损坏等情况，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3.

1.6电梯年检前

3.

1.7前述电梯、自动扶梯及其附件均为甲方财产，应由甲方负责保管，乙方只负责执行一切有关保养维修服务。

3.2乙方责任

3.

2.1以顾客满意为最高目标，提供一流、优质服务。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四)

甲方：物业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签订本合同。

一、维修、保养的服务范围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合同中列x的供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维修及保养服务。其中包括：。(各部电梯的基本情况请见附件)。

二、维修、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国务院第549号令》、《电梯维护保养规则》g 5001-、《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758

8)的相关规定。

三、维修、维护保养期限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如合同双方无任何一方在到期前1个月书面通知终止，则合同到期后，乙方有续签合约的优先权。

四、维修、维护保养费

每台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以台计，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全年合计维保费用为元。维保费用按支付，即自合同生效日起算，每满个月支付一次，支付时间为。

开户行：

帐号：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和扣罚乙方维保服务费。

3、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具有电梯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并保证上述维保设备属甲方合法财产或甲方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委托维保的权利。

4、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5、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6、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7、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8、甲方授权代表：杨，代表甲方在维保过程中相关事宜的签字确认。

9、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10、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1

1、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1

2、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3、为保护乙方的技术专利，被更换的零部件涉及乙方技术专利的，应无偿交由乙方回收或当场销毁。

4、b2模块化保养(根据各地情况调整)

按照国家规定，乙方派出维保专业人员对上述设备提供至少每15天1次的例行保养工作，乙方发现有可能损害或影响电梯运行安全或质量的因素时，将立即向甲方报告并商议整改方案。

乙方维保人员每次实施维修保养前，应先到甲方工程部签到，完成保养后，提供相关保养记录。

为保障乘客的安全以及延长甲方设备的寿命，乙方把电梯的保养分为几大模块，科学安排合适的保养程序，为甲方延长设备的寿命以及保障乘客的安全性。乙方运用移动工具等支援工具管理路线和技师的能力，以便在不同环境中对不同情况同时管理。

4.

1.基本检查

4.

2.基本模块

4.

3.井道模块(曳引电梯)

4.

4.井道模块(液压电梯)

4.

5.厅门模块

4.

6.门机模块

4.

7.主机模块(曳引电梯)

4.

8.主机模块(液压电梯)

4.

9.控制柜模块

4.

10.信号模块

5、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

提供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甲方发现维保设备发生故障或有不正常运行现象，应立即拨打服务热线通知乙方从速派遣称职人员处理，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若故障造成乘客困于设备内，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

6、配件更换服务：

乙方对配件提供全日24小时供应服务，并且送货上门。在维保过程中乙方发现需更换的零件，应主动进行更换;由于甲方人为导致的配件损坏，在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应及时更换，甲方须在更换后7天内付款到乙方账户内，否则乙方有权拆除已更换的零件。

配件有偿更换的范围，详见附件。

7、政府年检协助及新法规标准告知：

乙方需负责协助电梯的政府年检工作以及提醒年检时间，政府电梯年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法律规定发生改变时，乙方将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为甲方进行此安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相关人工、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相应损失;如乙方未按本合同

6.

2.2条款要求的时间按时到达现场维修，出现一次书面警告;第二次甲方收取违约金100元;第三次甲方收取违约金500元，但累计违约金不得超过当月的10%，费用从维保费扣除。

2、任何一方在合同期满前单方面解除合同或无故拒绝履行合同的，则应向另一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维保服务费作为违约金，不可抗力导致的单方面解除合同除外。

3、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同意或乙方拒绝依约维护保养的除外。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甲方为了对电梯内的人员进行施救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紧急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时间超过约定时间30分钟，甲方为了避免电梯不能运行带来的人群疏导困难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4、经政府检验部门事故认定，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电梯质量问题、乙方维护保养等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承担电梯复验的所有费用。

八、合同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变更

若双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就本合同有关事项提出变更，需另行签订变更协议。

3、终止

3.1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且从终止本保养合同之日起，乙方将不承担任何与维保工作相关的法律责任：

a.除本协议第七条第3款规定的例外情况，凡未经乙方同意，非乙方人员对设备进行了维修保养，甲乙双方无法就此达成谅解意见的;

b.甲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或未能偿还应付的债务;

c.甲方延迟支付维修保养服务费超过\_\_\_\_日，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履行。

3.2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乙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而无力再履行合同义务;

b.乙方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发函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赔偿请求，并配合甲方进行移交，若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当月计违约三次或三次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由于本合同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电梯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免责条款

1、如遇战争、罢工、暴乱、自然灾害等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则甲、乙方对第

五、六条所承担的责任将予以免除。

2、因甲方未及时处理乙方提出的书面合理建议所产生之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

一、其他约定

1、更新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2、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的设备代码为：

十

二、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五)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自\_\_\_\_\_\_\_\_年\_\_5\_\_\_\_月\_1\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6\_\_\_\_月1\_\_\_\_日止，为期 壹\_\_\_\_\_\_\_\_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电梯定期保养工作项目单a;(见附件

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_\_\_\_\_\_\_\_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g 速度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_\_\_\_\_\_\_\_年合计(人民币)年度电梯保养费总计(大写)：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

关文章：

1.;a \_ef;:.; ef;:.; age;\_ba;的电梯安装工程承包合同范文

2.;a \_ef;:.; ef;:.; age;\_ba;施工电梯租赁合同范本

3.;a \_ef;:.; ef;:.; age;\_ba;的电梯维保服务合同范文

4.;a \_ef;:; ef;:; age;\_ba;服务合同范本

5.;a \_ef;:.; ef;:.; age;\_ba;人货电梯租赁合同格式

6.;a \_ef;:.; ef;:.; age;\_ba;电梯广告位租赁合同

7.;a \_ef;:.; ef;:.; age;\_ba;设备搬运合同范本

8.;a \_ef;:.; ef;:.; age;\_ba;物业服务合同简单版范本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五**

甲方人名： (以下简称发包方)

乙方人名： (以下简称承包方)

为了搞好电梯售后服务质量，提高用户的满意度，让公司更好地开拓市场，并能发挥维保人员的积极性，努力做好总职工作，经双方协商，签定以下责任制度和奖励办法。

一、 承包工作责任制与发包方履行义务：

(1)承包方须遵守国家特种设备管理的有关法律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 度，持证上岗。

(2)承包方在维保工作中严格遵守和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承包方工作中严格按照发包方与客户签定的《电梯维护保养合同》中乙方责任和《电梯日常维修保养记录单》上对应的名细,实施维保工作,且工作中不包含零配件和大、中修、整改及请款收帐。

(4)每部电梯每月不少于2次维护保养，并做好有用户签名的记录单/ 季度和年度维修记录表。确保电梯正常运行，并能顺利通过年审。

(5)维保人须与用户相关人员搞好关系，服务态度要让用户满意。对于不能及时赶至现场时，应立即通知公司配合，公司将另派员去维修，配合单次记录到公司整改项目需要配合中，以劳动抵除或从维保费中扣除50%台次。

(6)维保人如果在维保中遇到本人技术和能力处理的事情，应立即通 知公司，公司另行处理。

(7)维保人的.交通费用、食宿费用、通讯费用、社保费用均自理。发 包方只承担合同期内，每年为承包作业人员购买《特种作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

(8)维保人须保障出行、现场作业的自身安全，以及他人的安全。由 于操作不当或违犯法律而造成事故，一切责任自负。

(9)自协议生效后，维保人不得再接其它电梯公司的维保养业务，以 免影响本职工作，不得擅自离岗或炒更。

(10) 维保人任务不足或任务超量应及时向总部报告，便于及时调整。其中发包方必须保证，承包方每年每月有足一百台以上被保养电梯，来保证承包方利益。

(11) 在合同期内发包方按物价上涨趋势，以单台梯承包价120元的 8%每年递增一次每台梯的维保费。

(12) 必须要24小时服务，接到维修通知在道路允许情况下必须2小时 内到达。

二、 奖罚制度：

(1)维保人接到新电梯给总部保养，总部奖励一至两个月的保养费。

(2)维保人所保养的电梯因服务不到位丢失的，将处以一个月保养费的 罚款。

(3)配合总部对保养电梯进行中修换件给予总额10%的奖励。

(4)维保人提供新安装业务的，一经成功给予一定业务提成，提成比例 视价格而定。

(5)维保中所需要更换配件，一律报告公司报价更换，(个别紧急情况，小额配件，征得公司同意后，自行处理，但应尽快回公司交清维修配件单。)严禁私自更换收取用户费用，否则罚款100元。

(6)对于客户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处理，或电梯带病运行、不能及时处 理或反馈给公司的，每次罚款50元。

(7)对于持证质检员、安检员提出的维保问题不及时处理的，每次处罚 100元，对于违反操作规程或不穿戴安全防护用品，每次处罚50元。

(8)每月3日前乙方回总部上月工作情况，交清上个月维保工作记录。以便核算维保费。逾期不将维保记录单、换件单及时交予总部，对记录缺损或不全，将每张记录单处罚50元。

(9)发包方每月15日前结算承包方工资款项。

(10) 合同生效期为三年，如有一方违约，须提前两个月告知对方， 并罚违约金五千元。

甲方：

乙方：

20\_\_年\_月\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六**

使用单位(甲方) 维保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电梯设备安全监督条例》、《北京市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北京市《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日常保养的电梯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电梯维修保养及金额明细表》(见附件一)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乙方应按照《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db11/418)完成半月、月、季度、半年、年保养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见附件二)。 第三条：日常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gb/t18755)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标准外，还应当满足甲方提出的如下要求： 。

第四条：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甲、乙双方在合同到期前15天未书面提出终止合同，合同将自行延续。

第五条：日常维护保养费

维护保养费( 元/台× 台 )总计 元(人民币)，大写： 。

第六条：结算方式

(一)甲方按( □月 □ 季 □半年 □年)支付维护保养费用，具体支付时间和金

额为： (二)支付方式：□支票 □汇到乙方指定账号 第七条：日常维护保养方式：□清包 □半包 □大包

半包维保中更换零部件单件在 元以内的，由乙方免费提供。

第八条：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 。 抢修服务时间(困人除外)： 。 第九条：驻场：乙方( □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应当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

驻场人职责：

第十条：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监督乙方按照合同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并对发生的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义务

1、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产品合格证; 2)、使用维护说明书; 3)、电气原理图; 4)、电气敷设图; 5)、安装说明书;

6)、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7)、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8)、故障及事故记录;

9)、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10)、北京市特种设备登记卡; 1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 12)、上年度的检验报告

2、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录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1)、负责电梯的钥匙使用管理;

2)、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维修记录签字确认; 3)、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

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应当制定电梯故障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5、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8、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1个月前，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第十一条：乙方权利、义务 (一) 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 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电梯困人时，应当在 分钟内(再次最长时间不得超过30分钟)抵达现场。

3、现场作业不得少于两个人，且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修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部件完整无损。

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工作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8、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9、应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10、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一)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

除造成的损失。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每延误一日 ，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

分费用 %的违约金。

(四)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应当按照 %标准

支付违约金

(五)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 乙 方的维护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按

照 %标准支付违约金。

(七)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电梯复检费用。 第十三条：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此外任何一方不

得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有双发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一)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

(一) 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

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 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

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

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第十六条：附则

本合同自鉴定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单位负责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七**

委托方 受托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对委托方电梯提供有偿保养服务工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受委托方委托，受托方对安装于 的 台电梯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其中：

1、电梯型号 层站 规格 ; 台

2、电梯型号 层站 规格 ; 台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两年。

三、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

1、在保养合同期内，受托方按每月派维保人员对委托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不少于伍次，具体保养时间为 。

2、受托方严格按照维保工艺，对电梯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工作，以保证电梯正常运行。

3、在合同服务期内，电梯出现紧急故障时，受托方随叫随到，受托方接到委托方电梯故障电话通知后20分钟内，维保人员赶到现场，及时排除故障。

4、在双方签订合同后，受托方应委托方要求对其合同内的电梯免费进行一次全面调试检修。

四、服务费用

根据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委托方应缴付维保费：

1、单价4000元/年/台;

2、单价4000元/年/台;

两台两年总计16000元 大写 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在维保合同期内，电梯如需要更换700元以下的配件，由受托方免费提供。700元以上的配件费由委托方支付。

五、付款方式

1、委托方在本合同生效后，认为受托方试用服务期两月内优良，第一次付款为每年合同总价50%计4000元整。

2、余款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分4次支付，受托方与委托方每隔6个月办理一次结算。

六、服务质量

1、受托方维保人员对电梯进行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按照受托方《保养施工要求》进行。

2、受托方维保人员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质量，应达到国家标准gb7588的要求，并通过委托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年检。

3、受托方维保人员每次对电梯例行巡检保养工作和电梯故障维修工作，必须做维修、保养记录。该记录单由委托方具体负责人签字认可后，作为合同执行记录和服务质量、结算依据。七、受托方责任和权利

1、帮助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通过正常维修、保养，确保电梯的正常运行。

2、负责对需要更换的配件向委托方提出说明，在委托方同意后，受托方进行更换(材料费实报实销或由委托方提供材料)。受托方有义务协助委托方计划、采购、储备配件及材料。

3、根据电梯中修、大修周期(三至五年)要求，按期提供中修、大修方案及计划，供委托方参考、决策。

4、委托方要求受托方提供超越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有支出应由委托方承担，受托方以报价单形式经委托方签署承诺后实施服务。

5、服务期限内，因受托方保养不到位而造成的设备损失或人员伤害，其损失由受托方承担。

6、对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情报有保密的义务。

7、负责联系委托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电梯年检(年检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8、如合同到期需继续履行，则优先履行并保证在原合同价位以下。

八、委托方责任和权利

1、负责建立健全正常的管理制度。

2、负责电梯每日巡检，并作好巡检记录。(附件：《用户日检记录单》)

3、在受托方的指导下，负责每周对电梯的主要安全装置、主机油位、各部分润滑情况和电梯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对整个设备主要部位(厅门、轿厢、机房等)进行清洁工作。

4、负责提供电梯全套技术资料。

5、负责审定受托方的修理方案、计划并及时予以实施，负责制定设备材料、备件储备计划。

6、负责协助受托方的保养工作。

7、负责将电梯机房、基站、层门的钥匙交一套专管部门或专管员管理，其它部门和人员不得持有，以明确电梯的安全管理责任。

8、如委托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其责任界限由当地技术监督局鉴定确认，与之产生的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九、本合同不承担的项目

1、本合同所述产品的改造及附属设备(如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底隔离网、机房电源等)的一切翻新、修理、加装、更换、清理或维修工程。

2、修理或更换工程中的土建工程。

3、各种因国家或政府机关命令、要求而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附件工程。

十、违约责任

1、受托方在对电梯进行维保作业时造成电梯损坏，由受托方负责修好并支付全部的费用。

2、由于受托方原因，电梯不能正常运行或委托方工作不满意，委托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受托方对委托方由此造成损失进行相应赔偿。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受托方。

十一、其它约定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署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委托方二份，受托方二份。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八**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自\_20xx\_年\_\_5\_月\_1\_\_日起至20xx年\_\_6\_月1\_日止，为期 壹 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见附件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免费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一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kg 速度m/s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 年合计(人民币)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九、其他

1、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及附件所规定之外的服务项目时，乙方以报价单形式交甲方确认，经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后由乙方提供服务。

2、在保养或维修前应事先通知给甲方，并在服务项目结束后必须由甲方代表签字认可，并将更换下的废旧零件给甲方，如没有得到甲方代表签字认可，甲方有权视本次服务无效。

3、甲方要求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以报价单的形式报甲方同意后实施服务。

4、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要增加设备功能时，双方应另行签订修理合同，乙方给予价格优惠。

5、乙方在实施服务后，甲方若未及时支付应付的费用，乙方有权按银行贷款利息向甲方索取违约金。

6、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7、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需另签订一份《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8、本合同以外经双方确认的附件、协议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其它约定事项皆按原合同实行。

11、任何一方若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结清所有费用后办理终止事宜。

1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签署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篇十九**

甲方：广州市\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_

根据国家电梯管理规定和《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规定电梯及自动扶梯安全管理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确保电梯安全正常运行的目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合同。

一、电梯资料

(1)升降梯：

电梯数量：以上电梯合计22台，1年，总计保养费￥138000元

(2)电梯设备注册代码

(3)电梯检验合格编号

二、保养范围及标准详见合同及附件内容。

三、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_年11月20日至\_年11月19日。合同到期，如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如双方未依上述规定提出终止通知，本合同有效期将自动顺延十二月。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例行保养一般在乙方工作时间内进行。

2、本合同所注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24小时)。

五、工程费用：

乙方对以上电梯提供保养服务，每月22部电梯计取保养服务费人民币：￥11500(大写)rmb：壹万壹仟伍佰元;贰拾贰部电梯壹年总计人民币：￥138000(大写)rmb：壹拾叁万捌仟元。

六、付款方式：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日起，甲方同意每季度及时支付乙方保养费，即人民币34500元。先服务，后收费，每季度到期后一周内：：付清上一季度的保养费。甲方如不按期付款，超过十日后，按每日3‰核收滞纳金。付款方式凭乙方开出的有效发票，甲方以支票汇付方式支付。

七、甲、乙双方职责：

1、乙方对上述电梯进行每月二次例行保养，确保电梯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包括定期性调校，清洁润滑，加注油脂，检查所在电梯井道、机房、轿厢的线路、机器部件的正常运行状态，机房及地坑的清洁卫生。每次检查必须认真填写电梯保养记录，甲方签字监督。

2、乙方对本保养电梯每季度进行一次季度检查。内容包括电梯之状态、机房状态、机身状态、井道状态等。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对电梯工作的特定环境进行检查(如：电源参数：标准电压±7%，机房室内应温度≤40°)，如发现有影响电梯正常运行时应及时和甲方商量改善，并以收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参照乙方意见而进行改善，否则，乙方不负责由此引起的设备损坏事故。

4、乙方协助市技术监督局实施安全年检，代甲方向市技术监督局有关部门申报办理《电梯使用合格证》。甲方应负责向有关单位缴付年检费用。

5、甲方发现上述电梯有不正常运行现象时，有责任立即通知乙方派员处理，乙方接到通知后须在15分钟内赶到现场。

6、乙方维修人员到现场例行保养，必须先在甲方客户服务中心处签到，并领取《维保工作报告》，工作完毕时将《维保工作报告》填写完整后交还甲方客户服务中心。

7、电梯及各种附属机构均为甲方之财物，机房及其电梯钥匙应由甲方派专人管理，乙方人员到现场进行保养工作时需与甲方电梯管理人员办理好交接手续，乙方不负任何保管之责任。

8、乙方维修人员必须具备电梯操作证及其维修电梯能力，确保电梯安全正常运行。

9、任何由外力损坏、人为造成、不可抗拒力(包括战争、火灾、雷击、水浸引起的氧化腐蚀)等其它不属于保养范围所引起的费用由甲方负担。

10、如乙方的工作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每违例一次，甲方有权按当月合同金额的10%扣除违约金。

11、对任何需要甲方支付费用的工程项目(包括零件)，乙方将以报价形式先征询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但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误而导致的电梯及任何性质索赔，乙方概不负责。

12、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乙方许可外，甲方不得许可非属于乙方的人员进入机房、轿厢、井道、底坑、夹层施行任何工作。否则，所造成的后果均由甲方负责。

八、标准保适用条例

1、乙方对标准保电梯每年进行一次全面检修调整(中小修)，根据工程以报价形式双方进行协商，在续签保养的条件下，每三年进行一次负荷高校试验报告，并提交实验报告。

2、乙方负责对200元以下的机械配件和1000元以下的电路板的`维修和更换的费用负责。超过此费用标准的维修和更换，如甲方要求乙方协助，乙方将以报价形式先征询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九、其它：

1、甲乙双方必须服从监察部门进行安全技术监督，对于甲乙双方无法确定各自承担应负的责任时，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裁决。

2、电梯使用三年以上，需要中修或大修时，由甲乙双方协商，另立合同，乙方给予价格优惠。

3、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对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另行签订修理合同。

4、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合作态度共同协商，妥善解决必要时可以追加补充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5、乘客及第三者(包括人、：：物)的保险由甲方负责，乙方不负责任何非保养引起的任何意外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6、本合同正文和附件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安全技术监督单位：所在地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监察处。

十、合同附件：保养工作范围及工作手细则

甲方(盖章)：广州市\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_1号铺

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_

地址：\_

代表人：

投诉电话：020—\_ 维保电话：\_

日 期：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